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21-053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 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 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上市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宗子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1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8.28亿元，同比增长3.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8亿元，同比下降11.9%。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详见2021年10月29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的《中国动力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武汉海润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桥梁业务资产组，即构成业务的完整资产、负债组合转让给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公司洛阳双瑞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关联董事周宗子、姚祖辉、张德林、高晓敏、桂文彬、李勇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详见 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的《中国动力关于拟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